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4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分别根据《公司章程》要求和法规要求，召开了 7 次会议，具体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名称
2024 年 3 月 1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品种的议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4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2024 年 12 月 23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及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发挥了监事会内部制衡作用。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不断健全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益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公司监事会通过查阅公司的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部执行了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确认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三）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四）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文件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

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行业和业务开展情况，合理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2025 年公司监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监事会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自律意识、诚信意识，加大对公司财务状况、对外投资、内部控制等方面的监督力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同时，公司监事会将加强内部学习，不断提高工作能力与监督水平，切实担负起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责任。

厦门嘉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